

东 阳 市 财 政 局 文 件 东 阳 市 教 育 局

东财科教〔2020〕21号

东阳市财政局 东阳市教育局关于安排 2020 年 春季中等职业学校资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政策的通知》（浙财教〔2013〕1号）、《关于追加2015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浙财教〔2015〕97号）、《浙江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学生资助对象认定办法〉的通知》（浙教财〔2020〕15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安排2020年春季中等职业学校资助资金207.09万元，其中：免学费181.09万元、国家助学26万元。相应增加学校2020年度“205教育支出”及“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相关预算指标。

公民办学校国家助学金由教育主管部门通过一卡通平台直接发放到受助学生资助卡。

学校收到贫困助学应设立“免学费”“助学金”资金专户，做到专款专用、专人负责结算、定期公布资金使用情况，建立财务公开制度和监督制约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对未按规定使用资金或截留、挪用和挤占资金的情况，将按《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有关规定进行查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附件：1. 东阳市 2020 年春季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结算表
2. 东阳市 2020 年春季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结算表



东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6月24日印发

附件1

东阳市2020年春季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结算表

单位：元

序号	学校	实际在校学生数		免学费		助学金				金额合计	
		人数	其中：园艺专业	除园艺专业外		其他专业		园艺专业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1	东阳技校					76	76000.00			0	76000.00
2	东阳第二技校					47	47000.00				47000.00
3	特殊教育学校					11	11000.00				11000.00
	合计	0	0	0	0.00	134	134000.00	0	0	0	134000.00

备注：高一二三免学费，标准是1300元；民办学校参照公办学校收费标准，超过部分可向学生收取。

附件2

东阳市2020年春季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助学金结算表

单位：元

序号	学校	实际在校学生数		免学费				助学金				金额合计
		人数	其中：园艺专业	除园艺专业外		园艺专业		其他专业		园艺专业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1	花园技校	1050	118	932	1211600.00	118	153400.00	19	19000.00	96	96000.00	1480000.00
2	海峡艺术学校	343		343	445900.00			11	11000.00			456900.00
	合计	1393	118	1275	1657500.00	118	153400.00	30	30000.00	96	96000.00	1936900.00

备注：高一二三免学费，标准是1300元；民办学校参照公办学校收费标准，超过部分可向学生收取。